

证券代码：002310

股票简称：东方园林

编号：2009-002

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09年12月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09年12月18日在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5号森根国际3B3层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巧女女士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；

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》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分别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苏州街支行、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（以下合称“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”）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（以下简称“专户”），并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及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建投证券”）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《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9票，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

公司2009年1月20日召开的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》，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具体事宜。根据本次发行结果，董事会在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下对《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的相关条款予以确定和修改。

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（2009年12月）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八日